

文學概論

陳介白編

文學概論

作人顯



小序

近來在北平貝滿女子中學講文學概論，雖說寫有講稿，可是隨寫隨講，散亂得很，幸有許多同學都記有很好的筆記，于是就按照他們的筆記稍加修改，另外補充一些材料，直到了今年暑假，纔發願要從事整理一番，預備編成一本小書出來。結果草成了五編：第一編說明文學的本質；第二編說明文學的流變；第三編說明文學的分類；第四編說明文學的批評及創作；第五編說明文學與道德之關係。這五編其實均有連帶的關係，因為說明的便利起見，只好加以區分，不必拘泥。

不過我在講述時，爲的顧及高中學生的一般程度，固不敢偏於述

舊，也不敢偏於求新，因爲述舊必致引人入於中國過去的傳統的文學觀念；求新必博採外國的學說，反而使得他們如墮五里霧中，得不着一種清晰的認識。雖說書中有些地方往往也不免引證中外學者的話，但這僅僅是希望不致陷於個人的獨斷解釋而已。

此書既爲求適於高中之用，當然不能算做完善的作品。裏面有些話究竟對於研究文學的人有無多大用處，也不敢斷言，我只是要誠實的想介紹給讀者一些文學的原理，以便藉此入手以後，不難更進一步再求高深的研究罷了。

總之，我在這酷暑之中整理舊稿完後，隨時將我編述這一本小書的一點意見，也不妨寫他出來，就當作小序，也未始不可罷。

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二十日，陳介白序於北平。

文學概論目錄

小序

第一編 文學的本質

導言

第一章 文學的定義

九

第二章 文學的特性

一四

第三章 文學的內容

一三

第四章 文學的形式

三三

第二編 文學的流變

四一

第一章 文學的起源

四一

第二章 文學與人生

五一

第三章 文學的變遷

五七

第二編 文學的分論

六九

第一章 散文的原理

六九

第二章 詩歌的原理

七二

第三章 小說的原理

八二

第四章 戲曲的原理

九二

第四編 文學的批評及創作 一〇一

第一章 文學的批評 一〇一

第二章 文學的創作 一一二

第五編 文學與道德 一一五

第一章 文學與道德 一二五

參考書目

正誤表

文學概論

第一編 文學的本質

導言

文學概論的任務，不在指示文學家如何去創作，乃是給一般人了解文學原理的學科。如關於文學的定義，起源，性質，形式，派別，變遷，批評等均須加以詳細的解說。可是文學家不但可以不受這些規律與原理的約束，並且有時還蔑視這些規律與原理。文學家的確有他創作的自由意念。溫采斯德說：『你們不能對一位詩人，或是小說家說，「你去做某某事，依從這些規律，做成一部書！」最好的文學作品，不是僅僅服從規律與公式而做成的。』所以文學概論乃是給與一

般志要了解文學的人一些暗示與參考，使他們知道文學的形式如何，內容如何，以及文學上一些普通的原理與規律如何而已。我們千萬不要以爲讀文學概論以後，即盡文學的能事，即可成爲文學家；因爲這是不可能的事。文學概論可以說是研究文學的一種入門工具。假使我們真要想知道文學的究竟，還是要直接去讀各種文學的創作。我覺得章學誠的文史通義上幾句話很好，上面說：『文字之佳勝，正貴讀者之自得。如飲食甘旨，衣服輕暖，衣且食者之領受，各自知之，而難以告人。』他又說：『學文之事，可授受者，規矩方圓，其不可授受者，心營意造。』因此一些文學普通的規律與原理，也祇是研究上一種幫助，至於文學作品的好壞，還要我們自己去領受。

然而這些文學的規律與原理又如何產生？可以說都是從已成文學

作品中，慢慢的分析出來，歸納出來的，因為這樣，所以祇能迴顧到過去，不能限制其將來。文學家時時在開拓他的境地，已成的規律與原理，也要隨時隨地的刪改與增訂。這並不是破壞文學規律與原理的尊嚴，乃是希望文學原理日益圓滿，日益進步罷了。

文學上的規律與原理，是從已成的作品中分析和歸納出來的。然而如何分析歸納便是一個有趣味的問題，然而便不能不注意到研究文學的方法，因為研究文學，可以發見文學原理，因為有原理，便可得研究文學的方法，這是相互的關係。所以研究文學的方法，不但使我們得到了解和研究文學的法門，更可使我們得一更易明瞭文學原理的方法。論到研究文學的方法，有歷史的方法，傳記的方法，評論的方法。今略為說明：

(二) 歷史法 一國的文學，可以說是其民族生活的寫照，也可以說是歷史的一方面。所以研究一代的歷史，由文學方面去探討，却是一個好法，而研究一代的文學，由歷史方面入手，也是個好法，然而如何入手，必須注意三點：

(甲) 民族 民族的差異，以致對文學的見解和成就也有些不同。各民族有他們自己的特殊的民族性，即使在同一時代和同一思潮之下，他們的取捨和變遷，也各自不同。所以德意志人的沉毅，中國人的優柔寬大，可以從他們的文學作品中去考察出來。大抵民族的構成的要素，由於血統，遺傳，言語，宗教，環境的關係。而構成民族以後，可以在文學作品中表現出來。我們研究一國的文學，實則不可忽略他們的民族性；因為這是很重要的。

(乙)思潮 一個時代的思想，便是一個時代精神的潛伏地。在一個時代的思想界有一種特別的勢力，而這種勢力能左右一切學術，這種勢力就時當時的思潮。在文學上來說，這便是影響文學的性情與意趣的原動力，而且往往影響及文學的體裁。我們考察在歐洲十九世紀科學的威權甚大，所以一切學術都受到他的影響，於是文學上也就有偏重科學精神的趨勢，注重客觀的觀察，特向真實方面去描寫了。

(丙)環境 人是羣居的動物，當然要受環境的影響。一時代的作者，或者受當時環境的影響，而使思想與環境一致；或者受當時環境的激刺而發生出來一種反感。所以要了解一時代的特殊環境，却是很重要的事。近來有些人研究文學注意政治經濟社會的變

遷，却是一種好現象，不過千萬不要流於機械式罷了。

(二)傳記法 文學固爲時代精神的寫照，然更可以說爲作者人格之所表現。傳記法的研究，固絕對不能藉以定其作品的善否，然可以助人充分去領悟其文學。欲從傳記法入手研究文學必須特別注意下列兩項：

(甲)編年 一個作家的作品，不獨思想常常有變更，而藝術方面也是漸次變更。所以我們研究作品，能夠依着作品產生的時期依次去讀，參以作者的傳記，必可更爲了解得清楚。

(乙)比較 當我們依作品產生的時期去讀，不知不覺可以比較出來各期作品的差異，而且更可了解他的藝術和思想的變遷。我們從變遷上可以考察出來許多文學的原理。

(三)評論法 已成作品，使讀者讀罷能和作家的心境帖然無間的地方，有了生命的共感和共鳴，用文字表現出來。便是批評。不過要注意左列三項：

(甲)忠實讀者 欲明瞭一種作品，必須自己去精讀，並且確知作品的內容和價值，然後將自己對於作品的意見表現出來，以引起他人之研究的興趣。這便是根本的要件。

(乙)傳布作品 作品的內容，或不爲世人所知，讀者批評出來，使作者的思想感情能夠爲一般人所了解和領會，而作品往往因有讀者批評的正當與效力，而顯出了他的價值。

(丙)文學的趨向 讀者於批評的時候，可以明瞭一時的思潮與文學的趨向。因爲批評的人能夠說出真正最好的意思，幫助開闢創

作家的新道路，使他們有所適從。

我們用了以上研究文學的方法，很可以找出文學的定義，起源，要素，等理論，而文學概論便靠以組成。然吾人固不可以文學概論爲作品的規範；因爲理論出於文學，非文學出於理論。若是打算正迷惑與褊私，供給文學上一種根據，故不能不依此了。

第一章 文學的定義

「文學」一辭首見於論語「文學：子游，子夏。」按邢昺論語疏解爲「文章博學」，是孔子所謂文學乃指一切學術而言。先秦諸子，亦大抵言及文學，荀子的大略，韓非子的顯學等篇，其所言文學，乃包括政刑禮制等。故周秦之時，以文學爲一切學術的總名。

這不但周秦如此，到了兩漢，文學一名，含義仍未改變，不過別以「文章」一名爲美麗動人的文字通稱，如漢書公孫弘傳贊曰：「文章則司馬遷相如」。實與我們所謂文學略近。自魏晉以降，文趨偶韻，於是有了「文」「筆」之分，以有韻文爲文，無韻文爲筆。梁昭明太子編文選，始排經史子於文學之外，而以「事出沉思，義歸翰藻」的爲

文，他的兄弟梁元帝金樓子立言篇云：「揚榷前言，抵掌多識者，謂之筆；咏歎風謠，流連哀思者，謂之文。」可謂將文學與學術分開了。

六朝人之所謂文，其範圍視漢代所謂文章尤小，頗近於今之所謂文學。

然而自此以後，始終未得正確的文學觀念。六朝的文風，漸趨於俳化，至初唐而極濫，於是古文家如韓柳出倡「文以載道」。至宋理學大興，於是文學的觀念復返於廣義，無論經史子集悉入文章之林，故唐宋明乃以文學爲道學的附庸，成爲傳統的文學觀念，影及近代文學的發展甚大。

遜清一代，傳統的文學觀念，餘威猶存。惟阮元以「沈思翰藻」